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政府 函

地址：40701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三段99
號惠中樓7樓

承辦人：陳麗年

電話：04-22289111分機17205

傳真：04-22202977

電子信箱：f45260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沙鹿區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4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人力字第102007364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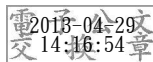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為促進性別平等，各機關於職務出缺遞補人員時，在資歷相當情形下，建請考量優先晉升少數性別（女性或男性）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銓敘部民國102年4月26日部銓一字第102368545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現行公務人員陞遷法係以功績制度拔擢人才，公務人員均可透過公開、公平、公正之方式，以其所具任用資格，陞遷各機關相關職缺，尚非以性別為優先陞任考量；惟如在不違反績效陞遷原則，各機關職務出缺遞補人員時，在候選人員資歷相當情形下，於考量機關性別比例現況後，建議優先晉升表現優異且具發展潛能之少數性別（女性或男性），以促進性別平等。

正本：臺中市政府所屬各機關、臺中市政府警察局各分局及(大)隊、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學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

副本：臺中市政府人事處（企劃科、人力科）



人事室 收文:102/04/29



AD1020009750 無附件